## 立法會PWSC151/17-18(01)號文件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政府總部西翼二十三樓

COMMERCE, INDUSTRY AND TOURISM BRANCH
COMMERC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BUREAU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23/F,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電話號碼: 2810 3187 傳真號碼: 2869 4420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議會事務部 (經辦人: 盧慧欣女士) (傳真: 2978 7569)

盧女士:

## 工務小組委員會 23PP - 重置香港郵政總部

就編號23PP - 重置香港郵政總部的撥款申請,郭家麒議員在2018年2月8日致函工務小組委員會主席,要求政府提供補充資料。經諮詢發展局和香港郵政,現綜合回覆如下:

 比較現有中環郵政總局及今次項目的總樓面面積、所包含的 設施、各項設施所佔的樓面面積(以表列出):

擬建的香港郵政大樓將會重置現時設於中環郵政總局的香港郵政總部,以及設置部份外設辦事處和1所新派遞局。相關設施及面積表列如下:

	設施	現時面積	在擬建大樓	
		(捨入至最接近	面積	
		的 10 平方米)	(捨入至最接近	
			的 10 平方米)	
由中環郵政總局重置				
1.	香港郵政總部辦	5 200	5 810	
	公室	(包括現設於中	(此設施在擬建	
		環郵政總局的	大樓內面積較	
		辦公室面積約	大是因為現時	
		4 570 平方米及	在中環郵政總	
		於上環租用辦	局的一些組別	
		公室約630平方	的面積較政府	
		米。)	產業署審核「辦	
			公室面積分配	
			列表」(分配列	
			表)的面積小,而	
			在擬建大樓內	
			這些組別會按	
			分配列表提供	
			適切面積。)	
2.	輔助設施(會議	1 570	1 100	
	室、接待處、大			
	夏管理辦公處、			
	保安室、伺服器			
	室、維修保養工			
	場、泊車位、裝			
	卸平台、載客/貨			
	升降機、辦公室			
	通道等)			
設置部份外設辦事處和新派遞局				
3.	香港郵政職員訓	710	700	
	練中心	(現時位於長沙		
		灣商業大廈租		
		用辦公室)		
4.	大量投寄空郵中	1 500	1 370	
	心	(現時位於荃灣		
		工業大廈租用		
		辦公室)		

5.	九龍灣郵政局	210 (現時位於九龍 灣常悅道租用 辦公室)	370
6.	九龍灣派 問灣派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問題 用題 用題 用题 服 要 不要 的 不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可	-	1 260
總淨作業樓面面積		9 190	10 610

此外,中環郵政總局現有約5,200平方米面積的地區郵政設施(即郵政總局派遞局、特快專遞組、郵政總局櫃位和郵政信箱組等及其輔助設施等),將會在中環新海濱三號用地(三號用地)龍和道以北重置,屆時面積約4560平方米。需要較小面積主要是因為會優化櫃位及郵政信箱的設置及佈局以提升運作效率。

- 2. 中環郵政總局的未來發展計劃為何、時間表為何?
- 3. 當局如何安置現有中區郵政設施,以應付核心商業區的需求?
- 4. 當局會否考慮保留郵政總局作現有郵政用途或其他公共用途。 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郵政總局大樓位於三號用地龍和道以南的部分。2011年完成的「中環新海濱城市設計研究」(研究),先後在2007年和2008年進行了兩階段廣泛的公眾參與活動,最終建議三號用地綜合發展作商業用途,並提供園景行人平台、公眾休憩用地和其他配套設施。該設計概念獲得普遍支持。

按照此設計概念,城市規劃委員會於2016年通過規劃大綱, 作為未來發展三號用地的基礎。三號用地內原有主要建築物, 包括郵政總局大樓,將會拆卸,以騰出空間全面落實該設計概 念。政府現時沒有計劃保留郵政總局大樓作郵政或其他公共 用途。 此次申請的撥款主要用作重置香港郵政總部至九龍灣,而 與地區有關的郵政設施(即郵政總局派遞局、特快專遞組、郵 政總局櫃位和郵政信箱組),將在三號用地龍和道以北的部分 重置,以維持中區的郵政服務。目前的郵政總局大樓只會在 上述兩項重置工作完成後才會拆卸,以確保一直提供的郵政 服務不受影響。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陳慧珍 说 多代行)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